



全力推动合肥“国家中心城市”建设

省政协委员为合肥未来发展献计献策

委员访谈



合肥市是我国20年来经济增长最快的城市之一,取得的各方面成绩有目共睹。在今年省两会上,多位省政协委员针对合肥未来的发展提出了自己的真知灼见。■ 记者 祝亮 秦缘

民进安徽省委： 注重其他城市融入合肥都市圈的发展诉求

合肥都市圈成立以来,基本形成以合肥为中心、以交通干道为轴线的放射状产业基地,释放着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的创新潜力,也支撑合肥都市圈GDP的高速增长。不过,与长三角其他都市圈相比,当前的合肥都市圈整体实力还较弱。

民进安徽省委在两会上提出建议:建立健全都市圈联动发展机制。构建以合肥为中心引领其他城市合作共建、联动发展机制,不仅要体现合肥市的中心城市引领作用,而且要注重其他城市融入圈内发展诉求,真正实现共建、联动与合作。

创新都市圈发展理念,协调各市产业发展。理顺各市产业发展链条,围绕着都市圈主导产业链,选择具备优势“链长”,积极吸纳圈内各地市主要企业、高等院校与科研院所、行业协会等机构,构建信息平台,通过信息发布和市场选择,着力推进产业对接协作,形

成区域间产业合理分布和上下游联动机制;加紧出台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对接产业规划,杜绝同构性、同质化发展,推进开发区、工业园等聚集式发展,形成产业错位发展,壮大园区实体经济,引导圈内产业健康发展。

充分发挥合肥大科学中心的作用,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合肥是全国首个科技创新型试点城市,正在建设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主要创新指标均进入全国省会城市前十,是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最为密集的区域之一。科技创新实力的强大为产业的发展 and 布局打下了雄厚的基础,都市圈的产业竞争力提升需要技术创新的支撑。因此,要聚焦智能家电、先进装备、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围绕高科技产业链关键环节、传统产业链高增值环节,形成共性技术研发圈,共同打造区域产业链和价值链,引领合肥都市圈创新转型升级、提升产业整体竞争优势。

省政协委员李益湘： 全力打造合肥“国家中心城市”

国家中心城市是我国城市金字塔的顶端。目前已有北京、天津、上海、广州、重庆、成都、武汉、郑州、西安等9个城市获批。其基本要求是经济规模过万亿、人口超千万。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提出“支持合肥建设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副中心,争创国家中心城市”。目前全国除合肥外,还有杭州、南京、青岛、长沙、济南、福州、昆明、沈阳、厦门、长春、南昌、乌鲁木齐等城市在争取。合肥争创国家中心城市任务更重、竞争更激烈。

为此省政协委员李益湘建议,需要

用足用好国家促进中部地区加快崛起、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等国家三大战略的政策红利。以国际大都市标准规划、建设、管理和运营城市,提升合肥全球竞争力,闯出中部地区城市高质量发展新路。将合肥由全国性交通枢纽,提升为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抢占中国经济棋局中的“星位”。瞄准国家和市场急需的人工智能、量子信息、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高端制造、精密仪器、新型材料、绿色环保等产业,建立产业集群。

省政协委员邵一江： 支持合肥城市更新试点项目

省政协委员邵一江表示,住建部在关于城市更新试点的通知中要求,城市更新工作要积极建立城市更新配套制度政策,创新土地、规划、建设、园林绿化、消防、不动产、产业、财税、金融等相关配套政策,鼓励制定适用于存量更新改造的标准规范。而合肥市在试点项目推进过程中,是“摸着石头过河”,必然会遇到一些困难和问题,还需要得到各方面的大力支持。

“首先是创新土地供应方式,在城市更新项目中,实施主体作为政府功能性平台,承担社会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补短板的建设任务,承担义务在先,享受权利在后,不影响土地竞买公平、公正的原

则。其次,适当放宽规划指标,多种方式进行产权归集。”他建议,省自然资源厅根据城市更新地块的具体情况,同意属地政府采取协议出让和定向挂牌的方式供应土地。创新土地供应政策,激发市场主体参与城市更新活动的积极性。省自然资源厅适当放宽对城市更新项目新建安置房地块容积率不超过2.5的要求,在满足日照分析和对周边建筑不产生影响的前提下,支持城市更新中的原地安置的新建安置房地块容积率适当提高。建议省住建厅研究支持实施主体可通过协议搬迁、房屋征收、房屋买卖、资产划转、股份合作等多种方式进行产权归集并按规定办理不动产登记。

省政协委员徐强： 促进合肥先进制造业发展,形成龙头效应

近年来,安徽省先进制造业发展迅速,但仍有较大发展空间。由于先进制造业的发展离不开必要的基础资源,建议大力促进合肥发展,形成龙头效应,长期带动全省行业发展。

省政协委员徐强建议,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遴选合肥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对象,根据培育对象的具体情况采取相应措施。推进重大工业项目建设,着力抓好产业链龙头项目、价值链高端项目建设。分别制定促进政策,加快提升国际竞争优势。打造家电和智能家居、高端装备制造、光伏新能源等多个千亿级产业集群,打造多个千亿级龙头企业。培育布局第三代半导体、精准医疗、超导技术、先进核能等未来产业。

在科技创新、集群区域方面,徐强建

议,鼓励集群核心企业建设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技术研究院。引导和支持地方政府加大高端外资研发机构引进力度,吸引研发机构、跨国公司在集群设立全球性或区域性研发中心。推进生产线、车间数字化改造和智能工厂培育。

此外,徐强还建议,在促进深化开放合作方面,促进长三角先进制造业集群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完善长三角区域规划协同机制,促进产业布局互动,推进长三角产业合作示范基地工作。促进产业集群国际化,有效组合和完善产业集群出口贸易、技术转让和对外直接投资,技术装备走出去与配套服务协同推进,加强与国际一流企业合作。重点培育以技术、标准、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对外经济新优势。

